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

承辦單位：性別平等辦公室

承辦人：陳郁仁

電話：07-3368333#5629

電子信箱：maple0808@kcg.gov.tw



受文者：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性平辦字第11534188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計畫及申請表各1份（隨文引入）

(355493_11534188000_1_ATTACHMENT1.odt、355493_11534188000_1_ATTACHMENT2.pdf)

主旨：為廣納各界性別人才、擴充本市性別人才資料庫，請貴機關（單位）於115年8月31日（星期一）前推薦人選參與專家學者遴選，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本府建置完成「高雄市性別人才資料庫」（以下簡稱本資料庫），提供本府各機關辦理性別主流化、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和性別影響評估專家學者參考名單。
- 二、為充實本資料庫內容，請協助依據「高雄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計畫」第肆點規定推薦人選，俾利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相關會議審查通過後納入本資料庫。
- 三、檢附高雄市性別人才資料庫建置與維護作業計畫及推薦名單申請表各1份（如附件），並於115年8月31日（星期一）前，免備文逕覆性別平等辦公室陳郁仁約聘研究員（電子信箱genderinkaohsiung@gmail.com）。



正本：第四類發行(含私立學校)、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國立中正大學、世新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成功大學、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種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同志遊行聯盟協會、社團法人台灣青少年性別文教會、社團法人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社團法人台灣愛之希望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全人教育家長協會、高雄市婦女創業協會、高雄市原住民婦女會、高雄市我們(women)現代女性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女性權益促進會、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高雄分事務所、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高雄辦事處、社團法人高雄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財團法人高雄市林柔蘭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南區分事務所、社團法人高雄市關懷台灣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婦女新知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書香推廣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故事媽媽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社區教育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性別公民行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南部辦公室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